

东莞市水务局文件

东水务〔2022〕137号

东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东莞市 主要河道名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园区管委会：
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东莞市主要河道名录》印发给你们。请严格按照《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加强分级管理，并请各镇（街道、园区）尽快确定各镇（街道、园区）主要河道名录后报我局备案。



2022年5月30日

东莞市水务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30日印发

校稿：王雪莎

东莞市主要河道名录

一、石马河流域：雁田水、虾公岩水、观澜河、石马河、石鼓河（谢岗）、旧石马河、契斧石水（含厦坭水）、铁矢岭河、清溪河下游段、谢岗涌东莞段、东岸涌。

二、寒溪河流域：东引运河（上游段）、南畲塍排渠、大圳埔排渠、仁和水、寒溪河、松木山水、梅塘水、黄沙河。

三、东引运河流域：东引运河（下游段）、石鼓河（南城）、大陂河、太平水道。

四、东江三角洲网河区：沙河（东莞段）、永和河（东莞段）、倒运海与中堂水道连通渠、麻涌河、水蛇涌、北海水道、律涌水道、厚街水道、民田涌水道（含太阳洲西海）、茅洲河（东莞段）。